



第五屆

华数智能家居节

千城百店

（活动时间：9月18日-24日）★认筹参与大促

¥20

提前扫码认筹

元

认筹礼+膨胀金

双重权益

400ml母子酱油 + 400ml香醋

认筹金使用须知

1、活动当天凭认筹订单到店领鱼跃酱油醋礼包

2、支付20元认筹金满20.1元可抵扣20元，单次消费满2000元认筹金膨胀至2倍抵扣40元，不叠加使用

3、使用时间: 2023.09.18-09.24，超时未兑换视为放弃认筹礼品，不再登记补发

4、认筹礼领取地址: 青田县水南电视台1楼华数营业厅

5、认筹金下单后不支持退款，日化、家纺、食品不参与膨胀金抵扣活动



全网最低

2.5kg超能APG重衣重洗衣液1+1

福利价：85元

美的冰箱

福利价：3350元

小天鹏洗衣机

福利价：2050元

32寸

TCL电视机

福利价：670元

智能门锁

福利价：?元

5G

智能手机

福利价：?元

华数好服务

产品狂欢

华数智能家居节

华数智能家居节

主办单位:青田县华数广电网络有限公司 活动热线:96371 活动地址:青田县水南电视台1楼华数营业厅

关于青田县旧城核心区历史文化资源调查向社会征求保护线索的通知

广大市民朋友: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城乡建设中加强历史文化保护传承的意见》与《中共浙江省委办公厅 浙江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在城乡建设中加强历史文化保护传承的实施意见》等文件精神,青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拟对青田县旧城核心区开展历史文化资源调查工作,现面向社会征求相关保护线索如下:

对青田县旧城核心区重点调查的历史文化资源包括:

(一)历史建成环境资源。指地理景观要素、街巷肌理格局、以及重要节点与构筑物等在历史发展过程中影响片区形成、塑造片区特色的资源。具体包括:所在地地形地貌特征、山水水系脉络、古树名木分布;街巷水系肌理、历史形成过程、外界风貌与景观特征;重要节点的开放空间(广场、公园等)与景观小品(古塔、古井、牌坊、戏台、水埠头、围墙、石阶等);以及区域特色的建筑类型、材料、营造技艺等。

(二)历史建(构)筑物。不仅包括片区内各类已指定为法定保护对象的建筑遗产,也指调查中发现的反映片区发展历史特征、具有保护价值的其他建筑和构筑物。具体包括:古城城墙、城门遗存,原始位置;建成50年以上的老厂房、老产业园、老小区、传统公共建筑(祠堂、土地庙、书院、会馆等)、传统商业建筑以及其他反映时代特征建(构)筑物;建成不足50年但体现党史、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内涵、反映浙江省“八八战略”实践历程以及时代典型特征风貌、凝聚了当地群众公共记忆与情感的建(构)筑物等。

(三)重要文化活动现场。指突出反映片区历史发展特征的文化活动及其举行场所。具体包括方言、民间文学;传统祭祀仪式、赛会节庆、技艺表演等民俗活动;传统体育和游艺;近现代重要事件、反映党史、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和“八八战略”相关活动等。

为更好地发现、研究与保护青田县旧城核心区历史文化资源,欢迎社会各界关心青田县的市民朋友们,向调查单位提供与该地块相关的历史研究资料、历史影像图片、回忆录等宝贵资料。

保护线索收集的截止时间为9月20日。电子材料可发送至:644089576@qq.com,纸质材料可邮寄至青田县临江西路欧洲城A3-2号楼3楼青田县旧城改造工作指挥部,口头历史信息可联系:刘同志,联系电话:18795467847。

感谢支持青田县历史文化保护传承工作!

青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青田县旧城改造工作指挥部
2023年9月15日

关于章旦乡丧户金松群违规治丧行为的通报

8月31日上午,章旦乡歇马降村金松群在操办其母亲的丧事活动时,将其母亲的骨灰装棺出殡且乐队超限定标准,违反了《浙江省殡葬管理条例》和《青田县人民政府等六部门关于进一步深化殡葬陋习整治工作的通告》(青民〔2023〕64号)的相关规定。该户违规治丧行为发生后,章旦乡立即开展复盘溯源,对当事人金松群进行严肃的批评教育,并责成其撰写检讨书。9月3日,章旦乡党委对该村联村领导、驻村干部进行约谈;对该村支部书记、村民副主任作批评教育处理,分别扣发本年度考核奖金3000元和1000元,并责令村支部书记在全乡工作例会上公开检讨。

今年是移风易俗改革攻坚年,全县上下积极倡导丧事简办,坚决遏制大操大办、封建迷信等陈规陋习,共同营造了绿色文明节俭的良好殡葬新风。章旦乡金松群户的违规治丧行为,对当前移风易俗改革产生了不良影响。现将该户违规治丧行为进行公开曝光,希望广大群众进一步更新思想理念,树立厚养薄葬的孝亲观念,开创新风绿色和善的移风易俗新风尚,为加快建设高质量共同富裕的世界青田作出应有的贡献。

青田县人民法院公告

叶茂彬(户籍所在地浙江省青田县东源镇周庄村东坑口11号):

本院受理原告叶玉红与被告叶茂彬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浙1121民初2358号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司法公正在线告知书、民商事诉讼一审相关告知材料、诉状及证据副本、简转普民事裁定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延长举证期限通知书及开庭传票等。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你提出答辩状及举证期限为送达后的15日内,逾期不提交证据的视为放弃举证权利。本院决定于2023年11月8日10时00分在船寮法庭第二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季丽珍(户籍所在地浙江省青田县高湖镇旦头山村245号):

本院受理原告朱浩然诉被告季丽珍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浙1121民初1838号应诉及举证通知书、诉状副本、证据副本、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延长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民事裁定书及司法公正码告知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你提出答辩状及举证期限为送达后的15日内,逾期不提交证据的视为放弃举证权利。本院决定于2023年11月10日上午9时30分在本院船寮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叶豪(户籍所在地浙江省青田县仁宫乡众安路59号):

本院受理原告柳利军与被告叶豪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浙1121民初1919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以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浙江省丽水市中级人民法院;也可以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浙江省丽水市中级人民法院在线提交上诉状。逾期本判决则发生法律效力。

陈军杰(户籍所在地浙江省青田县船寮镇上本村大众路71号):

本院受理原告晋商消费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诉被告陈军杰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23)浙1121民初1900号民事判决书,判决主文如下:被告陈军杰于本判决生效后十日内偿还给原告晋商消费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借款本金9500元及逾期利息(自2020年4月8日起至款项实际还清之日止按年利率24%计算)。如果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六十条之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青田法院船寮法庭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浙江省丽水市中级人民法院;也可以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丽水市中级人民法院在线提交上诉状。

陈伟峰(户籍所在地浙江省青田县船寮镇陈造后街61号):

本院受理原告晋商消费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诉被告陈伟峰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23)浙1121民初1889号民事判决书,判决主文如下:被告陈伟峰于本判决生效后十日内偿还给原告晋商消费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借款本金25600元及逾期利息(自2021年1月26日起至款项实际还清之日止按年利率24%计算)。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青田法院船寮法庭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浙江省丽水市中级人民法院;也可以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丽水市中级人民法院在线提交上诉状。

青田公益广告
QingTian Public service advertisement

行有礼貌
言谈有礼貌
出行讲秩序



青田县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宣

公告

当事人:周孟雄户(青田县阜山乡周宅村)

经查,你户未经审批擅自在青田县阜山乡周宅村砌做围墙,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第四十一条的规定,系违法建筑。本行政机关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第六十六条第一款的规定,现责令你户在本决定书送达之日起5日内,将位于青田县阜山乡周宅村的围墙予以拆除。若逾期不拆除的,将采取强制拆除措施。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责令限期拆除通知书》。公告之日起三个月内来本乡领取《责令限期拆除通知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同时告知,你有依法享有的陈述、申辩的权利。陈述、申辩意见可直接邮寄至青田县阜山乡人民政府,联系人:陈丽波。

青田县阜山乡人民政府
2023年9月15日

遗失声明

吴江洋不慎遗失一本股权证(股金证号:717201;股权帐户:701000008103767;持股金额:7546股),特此声明。

胡国茂不慎遗失一本股权证(股金证号:717310;股权帐户:701000007999119),特此声明。

青田县王海侨贸服务部不慎遗失公章、法人章、营业执照,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2331121MA2E0H7E9G,法人:王海,特此声明。